安康市财政局文件

安财采管〔2018〕28号

安康市财政局
关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入库登记管理
有关事项的通知

市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各县区财政局、高新区财政局、恒口示范区财政局、瀛湖生态旅游区财政审计局：

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具有重要作用，我市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存在着种类偏少、数量不足等问题。为了加强我市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队伍建设，提升政府采购活动质量，现将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入库登记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广泛动员具有相关评审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积极入库。2017年1月1日起施行的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16〕198号文件），放宽了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准入条件，凡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、不满70周岁、身体健康、能够承担评审工作、具有良好职

业道德的公民，可申请加入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。为了确保我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高效、顺利开展，市直各部门及县（区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应广泛动员、积极推荐符合申报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申请成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，以丰富我市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种类、壮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队伍。

二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入库程序。陕西省财政厅建立的《陕西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》于 2018 年 10 月全面运行，省内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须通过《陕西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》进入省级专家库登记、注册，在《陕西政府采购网》（网址：http://www.ccgp-shaanxi.gov.cn/）的网上办公板块，点击“评审专家”进行注册。已入库的人员，须要重新登记、登录补充相关资料。2018 年 9 月 17 日以前曾经参加评审而尚未入库的人员，须通过上述程序重新注册、登记。

三、申报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类别应相对集中。新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的类别较多，而我市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人数有限，为了保障我市政府采购活动按照财政部“统一标准、管用分离、随机抽取”的原则随机抽取使用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申报评审类别时，应相对集中。货物类可集中于计算机设备、客车、制冷空调设备、电梯、其他电气设备、通信设备零部件、分析仪器、临床检验设备、安全生产设备、其他文艺设备、体育设备零附件、图书、木质家具、服装、其他食品、林业产品；工程类可集中于建筑物施工、水利工程施工、钢结构工程、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；服务类可集中在会计服务、其他土地调查服务、工程勘探服务、建筑设计服务、其他金融服务、其他医疗卫生服务、其他文化艺术服务、法律咨询服务。

四、市（县）财政部门要加强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监督管

理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实行全省统一管理之后，全省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随机抽取，但同时也出现了评审专家违规现象增多的问题。为了确保我市的政府采购活动高效、合规开展，财政部门要加强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监督管理，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，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出现违规问题及时查处、及时报告。如有咨询或是疑问，请联系采购管理科（电话：3214817）。

安康市财政局

2018 年 10 月 30 日

抄送：陕西省财政厅

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18 年 10 月 30 日印发